

2022 年度
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围绕全省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战略性、政策性、综合性问题和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研究，为中医药主管部门提供理论参考与决策建议；开展中医药特色优势、发展历程、政策法规研究；组织协调有关中医药机构的软科学课题研究和重大专项课题研究；开展中医药机构间和区域间协作研究，促进行业内外的交流合作；汇集和发布中医药信息，编写中医药发展年度报告；承担省中医药主管部门委托的相关工作。中心加挂“江苏省医疗气功研究中心”牌子，同时承担开展医疗气功研究和科普宣传、协助政府清理有害气功、规范医疗气功领域等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编辑部、组织管理部、学术发展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积极打造中心特色品牌，助推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

2022 年，中心大力实施新一轮“五个一工程”（即每年开展一组课题研究，发布一项年度报告，奖励一批科技成果，评选一次十大新闻，举办一届发展大会），进一步突出“三强化三服务”（强化软科学研究，服务于政府；强化信息综合，服务于行业；强化学术引领，服务于专家），努力将自身打造为全国中医药界独树一帜的特色品牌、服务品牌、管理品牌、金字品牌和永

恒品牌。

（一）持续深化中医药发展战略研究。中心以“促进中医药传承发展”为宗旨，致力于集中优势研究力量，整合各方智力资源，系统地研究中医药发展热点、难点问题。一年来，中心着力聚焦中医药发展研究主责主业，继续深化“江苏中医流派文化研究”，深入开展“中医药参与健康养老服务模式”研究，大力实施江苏省卫生健康委立项课题“‘苏派中医’膏方特色优势与传承发展研究”和省中医药发展专项“二十四节气中医养生”。推进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重点项目《江苏当代名中医学学术思想及其效方研究》，继续在《江苏中医药》杂志设立名医长廊，每期展示 4-6 位新一届江苏省名中医效方治验，供读者检阅学习。

（二）积极开展科技奖励工作。2022 年，中心继续以江苏中医药科学技术奖评奖工作为抓手，积极促进中医药科技创新。第十三届江苏中医药科技奖评奖工作自 2021 年 11 月启动，根据《江苏中医药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及其实施办法的规定，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四审三公示”工作流程，评出了获奖项目 32 项（其中一等奖 6 项、二等奖 6 项、三等奖 20 项）。在获奖基础上，优选推荐参评 2022 年度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奖 4 项，优选推荐参评 2022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 4 项。同时，今年 9 月，启动了第十四届江苏中医药科学技术奖的评奖工作，11 月做好参评项目公示，12 月完成复评工作。

（三）精心组织十大新闻评选活动。为集中展示全省中医药事业取得的新成就、新特色、新亮点，增进社会各界对中医药工

作的了解、关心和支持，促进中医药行业精神文明建设，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继续举办好由中心发起并联合中医药系统学会、《江苏中医药》杂志、江苏中医药信息网共同组织的江苏省中医药十大新闻评选活动。2021 年度评选活动受到了行业内外、报刊媒体的广泛关注，各地、各单位踊跃选送参评新闻，共计 163 条。经过初选、网上公示、专家会审等评选程序，“江苏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强调加快建设中医强省，中医传承与创新发​​展工程列入江苏省‘十四五’规划纲要”等 10 项新闻被评为 2021 年度江苏省中医药十大新闻，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正式发布了图文版十大新闻，2 月 28 日发布了视频版十大新闻，展现了江苏中医药系统积极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为“十四五”发展奋力拼搏的良好局面。此外，今年 11 月底启动了“2022 年度江苏省中医药十大新闻及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新举措”评选活动。

（四）认真做好继续教育管理工作。有序推进全省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管理工作，总结 2021 年我省中医药继续教育工作情况并及时上报省中医药管理局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认真做好 2022 年度国家和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申报、评审工作，转发审批通过的国家级项目 60 项（其中备案项目 9 项）、省级项目 247 项，并做好项目的管理、督导，规范电子学分证书的申领、发放。启动 2023 年国家、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工作，初审通过国家级项目 152 项，其中备案项目 9 项，省级项目 336 项。

（五）积极承接江苏省中医医院评审工作。按照省中医药管

理局部署，认真做好省中医医院评审委员会工作总结，制订 2022 年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复评、审议、升级、转设、调研等评审相关工作。协助召开 2022 年度省三级中医医院评审工作推进会，完成对南通市中医院、宿迁市中医院、泰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太仓市中医院等 4 所三级中医医院复评工作。协助支持县级医院提质升档，完成对常熟市中医院、仪征市中医院三级甲等中医医院现场审查工作。协助组织专家对江阴市中医院、海安市中医院、盐城市大丰中医院等级医院建设开展调研指导。配合支持山东省三级中医医院评审工作，选派 4 名专家参加青岛市黄岛区中医医院、莱州市中医医院、临沂市中医医院、淄博市中医医院评审工作。协助收集南京市六合区中医院、南京市高淳区中医院、苏州市吴江区中医医院、溧阳市中医医院、泰兴市中医院、徐州市铜山区中医院、南通市海门区中医院等 7 家医院的转设申请。

（六）积极筹办长三角健康峰会暨第三届中医药博览会。在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指导下，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联合新华报业传媒集团积极筹办“2022 长三角健康峰会暨第三届中医药博览会，峰会以“共建共享全民健康”为主题，采用“1+7+1”模式，即由“1 场开幕式暨主论坛+7 场平行分论坛+1 个展览”构成，统分有序，一个主题贯穿始终，7 场分论坛精于专业，汇聚政、产、学、研、媒各界智慧，搭建线上线下健康平台，共建共享健康未来。计划举行“新华 5G+智慧健康护老通”“长三角新版中药材 GAP 产业标准化创新发展联盟”“健康长三角养老一体化地图”“江苏中医学学术流派传承创

新协同研究联盟”等发布、成立、签约仪式，进一步推动长三角大健康事业和产业发展。由于新冠疫情原因，峰会推迟至 2023 年举办。

二、以“5A 级学会”为引领，全面提升服务能力

中心作为省中医药系统学会秘书处的挂靠管理机构，2022 年继续发挥“5A”学会引领作用，以实施新一轮“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为抓手，不断提升学会内部治理能力和综合服务水平，在党建强会、民主办会、组织建设、规范发展、评优举荐、科普宣传等各个方面取得了诸多成效绩。省中医药学会在省科协 2021 年度综合能力评价中被认定为“A”等，2022 年获批 5 个提升项目。

（一）大力实施“党建强会”战略。加强学会党组织建设，在理事会层面建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分支机构层面建立党建工作小组，发挥好党建引领示范作用。按照学会《章程》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学会理事会和分支机构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今年 6 月 11-12 日，在新一届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成立大会上同步成立各专业委员会党建工作小组，并举行颁证仪式，为推进社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和意识形态责任制提供了坚强保障，极大提升了学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学会所属各专业委员会党建工作小组积极开展党日主题活动，采用知识竞赛、专题讲座形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主要论述，宣传中医药法在保障和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取得的成效，引导广大会员坚定听党话、跟党走信心和决

心。

（二）不断提高民主办会水平。严格按照学会章程，积极完善议事规则，坚持以民主办会为导向，扎实推进科学民主决策，不断提升学会公信力。以多种形式召开会长会、常务理事会、专业委员会主委工作会以及各类专题工作会，及时传达学习上级最新文件精神，广泛听取办会建议和意见，总结工作经验，研讨工作计划。收集各市学会、省学会各专委会 2021 年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整理汇编成册（电子版）；定期组织编发《江苏中医药系统学会会讯》，并通过江苏中医药信息网，及时向广大会员披露学会资讯，做到信息公开、及时透明，受到会员好评。

（三）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学会将理事会换届工作摆上重要议程，积极筹备新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和理事会换届工作，完成理事会候选人及会员代表信息录入和初审，及时向业务主管部门和登记机关报告理事会换届筹备进度。同时学会以专业委员会建设为抓手，锐意改革，开拓创新，大力抓好分支机构组织建设。2022 年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学会确立原则、拟定方案，并按照布置推荐、系统动员，数据收集、资料整理，组织协调、审核初定，确定人员、网上公示，选举成立、颁发聘书的工作流程，一步规划，分步实施。6 月 11—12 日，江苏省中医药学会、中西医结合学会、针灸学会在南京召开 2022 年新一届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成立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常务委员，涉及三会 21 个换届及新建专业委员会，线下分 8 个场次约 400 人参会。同时根据学科发展需要，11 月启动省中医药学会乳

腺病、全科医学和省中西医结合学会脑心同治专业委员会筹建工作。

（四）促进分支机构规范健康发展。根据省民政厅《关于迅速开展全省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行动的函》要求，三会迅速对下设分支机构进行专项整治行动，对照文件中 22 个重点治理任务，全面梳理三会分支机构情况，未发现学会下设分支机构存在违规现象。为进一步响应上级主管部门对科研诚信和作风学风建设提出的新要求，学会向所属分支机构发出遵守科研诚信和加强作风学风建设的号召，为促进我省中医药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推选举荐优秀项目。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向中华中医药学会推荐内科等 18 个分会委员候选人共 62 名。向省科协推荐 2022 年度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对象 1 名，第十八届江苏省青年科技奖候选人 1 名，江苏省科普教育基地 1 个。组织开第八届全国悦读中医活动，向第八届全国悦读中医活动办公室报送活动成员单位 8 家，报送作品共计 42 项，其中 30 项作品入围复评。组织召开 2022 年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中医药科普）评审会，上报 15 项作品代表江苏省参加全国评比。

（六）大力实施中医药文化科普惠民工程。2022 年中心和学会坚持以“中医江苏行，健康你我他”“中医药就在你身边”“岐黄校园行”等一系列中医药主题科普宣传和文化巡讲活动为载体，大力实施中医药文化建设和科普惠民行动。结合 2022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卫生健康宣传日、中医药宣传

月，组织开展“上山采药”“药房实践”“科普讲座”“义诊”等一系列科普宣传活动。受省中医药管理局委托，经过多次调研座谈、反复修改完善，执笔制定了“十四五”岐黄校园行活动方案以及《江苏中医药文化特色校园评审标准》，进一步规范了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的活动形式、内容及特色校园的评审依据，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在长三角中医药学会联盟、长三角中医药健康科普创新联盟的支持下，联合举办第二届“中小学生学习中医文化大赛”，我省遴选推荐 10 所小学校约 600 名学生参加比赛，其中 66 名学生在首轮知识竞赛中获奖。

三、抓好宣传阵地建设，强化意识形态管理

（一）办好《江苏中医药》，提升学术影响力。

在主管、主办单位的正确领导下，《江苏中医药》杂志严格遵守编辑出版各项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三审三校”、专家外审制度，严把稿件质量关。遵照《江苏中医药》编辑出版工作流程以及稿件处理与责编工作时间表，按时完成供稿与杂志的编辑出版。刊前进行多次、交叉审读，刊后及时整理交流校对时发现的问题，严抓出版质量，全力推进《江苏中医药》杂志精品名牌战略。编辑出版过程中，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办刊工作的要求和中医药方针政策，将意识形态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坚决守好阵地、管好阵地、把好关口，切实做好风险防范。每周定期召开部门例会，对编辑业务工作进行梳理与交流的同时，进行业务学习和政治思想学习。制定学习计划，对编辑出版规范和相关国家标准、《中医药期刊编校规范》等进行反复学习。在选题策划方

面，杂志围绕行业热点，贯彻落实《关于在〈江苏中医药〉选题策划中进一步体现“江苏中医药发展研究”的方案》，继续刊登江苏省名中医效方及验案约稿，并以“新一届名中医效方 100 首”为主题出版一期增刊，集中介绍江苏省百名名中医效方（效法）、验案，助力江苏省中医药学术高质量发展。杂志坚持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切实履行“宣传党的中医药政策”职能，刊出《“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江苏中医膏方临床应用专家共识（2021）》《2021 年度中医药十大学术进展》《2022 中医药重大科学问题难题》等行业政策法规和学术前沿成果。2022 年第 1 期开始，杂志于纸质刊物出版的同时推出当期电子刊，引入方正审校系统，杂志编校信息化、智能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在江苏省科协举办的“首届江苏省科技期刊优秀论文遴选”活动中，《江苏中医药》杂志 3 篇文章入选，是单刊入选论文数量最多的期刊之一。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 日共收到稿件 5240 篇（不含约稿）。1 至 12 期共刊登论文 296 篇（其中约稿 52 篇）其中省外 160 篇（54.1%），省内 136 篇（45.9%）。以刊登稿件与收到稿件之比计算录用率，为 5.59%。平均每期刊登稿件 24.6 篇，共涉及栏目 17 个。

（二）加强网络和新媒体建设，提升传播质量。

网络和新媒体是信息传播、文化建设的主阵地，中心和学会安排专人负责江苏中医药信息网、官方微信的运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把好网络宣传关，在全国“两会”、党的二十

大等重要时点每天安排值班人员巡查网络安全。紧密围绕“网安2022”专项行动部署网络安全工作，按照省委网信办、省卫健委有关要求做好网络安全“日报告”、互联网资产统计报送、漏洞修复等工作，并对网络安全进行自查、督查，对存在的风险隐患及时整改，保障网络安全稳定。同时，制定“八五”普法实施方案，通过期刊、微信、大屏幕、网站等媒介，采取专题报告、观看视频、知识竞赛等方式，加大对《宪法》《中医药法》《安全生产法》《网络安全法》《江苏省中医药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以及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有效提高了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防骗能力。

按照“及早发现、及时报告、积极应对、妥善处置”的原则，建立“责任落实、分级负责、部室管理、信息互通、上下联动”的舆情监测机制。各相关部室按照职责分工，密切关注舆情形势，定期向分管领导、主要领导报告，认真做好应对和反馈等工作。统筹兼顾网上网下两条战线，把握舆论宣传引导时效，坚持管用防并举，牢牢掌握网络、舆情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

第二部分
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6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8.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1.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3.30	本年支出合计	741.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6.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97.69
总计	1,039.35	总计	1,039.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33.30	573.30						26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3	4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9	27.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4	1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9.95	349.95						260.00
21006	中医药	609.95	349.95						26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75.00	175.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34.95	174.95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52	18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52	18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6	4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86	133.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1.66	594.43	147.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3	4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9	27.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4	1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31	372.28	146.03			
21006	中医药	518.31	372.28	146.03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38.83		138.83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79.48	372.28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52	18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52	18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6	4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86	133.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2.13	312.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1.52	181.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3.30	本年支出合计	535.48	535.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6.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3.87	243.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6.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79.35	总计	779.35	779.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5.48	388.25	147.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3	4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9	27.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4	1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13	166.10	146.03
21006	中医药	312.13	166.10	146.03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38.83		138.83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73.30	166.1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52	18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52	18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6	4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86	133.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8.25	348.61	39.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88	317.88	
30101	基本工资	158.61	158.61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45.92	45.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83	23.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9	27.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4	13.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66	47.6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4		39.64
30201	办公费	14.09		14.09
30202	印刷费	7.51		7.5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1.60		1.60
30207	邮电费	6.36		6.3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22		1.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34		0.34
30214	租赁费	0.46		0.46

30215	会议费	0.21		0.21
30216	培训费	1.29		1.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5		0.25
30228	工会经费	5.13		5.13
30229	福利费	1.20		1.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3	30.7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71	30.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5.48	388.25	147.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3	4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3	4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9	27.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4	13.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13	166.10	146.03
21006	中医药	312.13	166.10	146.03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38.83		138.83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73.30	166.1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52	18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52	18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6	4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86	133.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8.25	348.61	39.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88	317.88	
30101	基本工资	158.61	158.61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45.92	45.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83	23.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9	27.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4	13.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66	47.6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4		39.64
30201	办公费	14.09		14.09
30202	印刷费	7.51		7.5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1.60		1.60
30207	邮电费	6.36		6.3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22		1.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34		0.34
30214	租赁费	0.46		0.46
30215	会议费	0.21		0.21
30216	培训费	1.29		1.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5		0.25
30228	工会经费	5.13		5.13
30229	福利费	1.20		1.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3	30.7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71	30.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1.2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	参加会议人次(人)	106
组织培训次数(个)	1	参加培训人次(人)	2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0.44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2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39.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9.32 万元，增长 11.7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39.3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3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74 万元，减少 4.11%，变动原因：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收入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6.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06 万元，增长 237.84%，变动原因：因为疫情影响，项目延期完成。

（二）支出决算总计 1,039.35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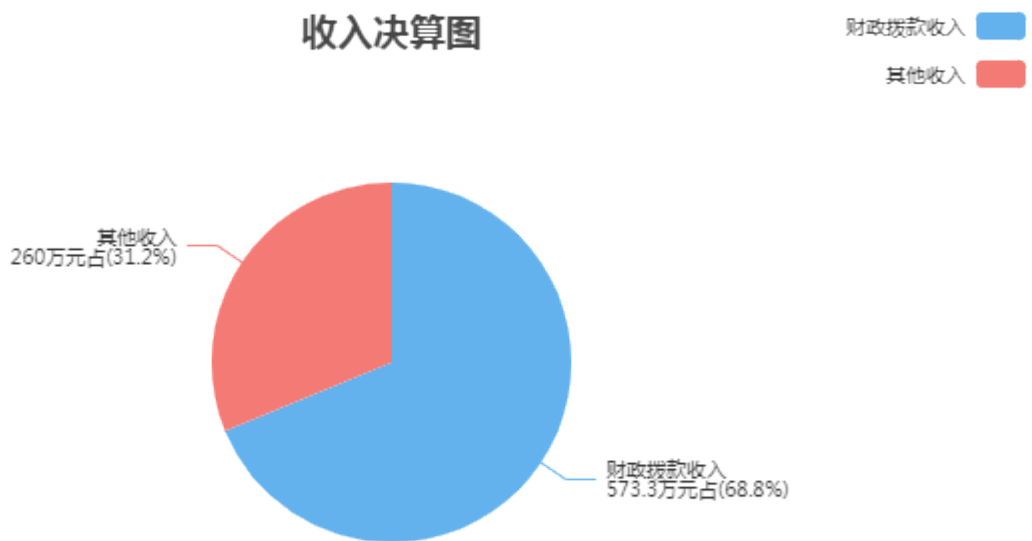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41.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8 万元，增长 2.44%，变动原因：年度间工作任务不同，预算安排不同。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97.69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省直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与上年相比，增加 91.64 万元，增长 44.47%，变动原因：受疫情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延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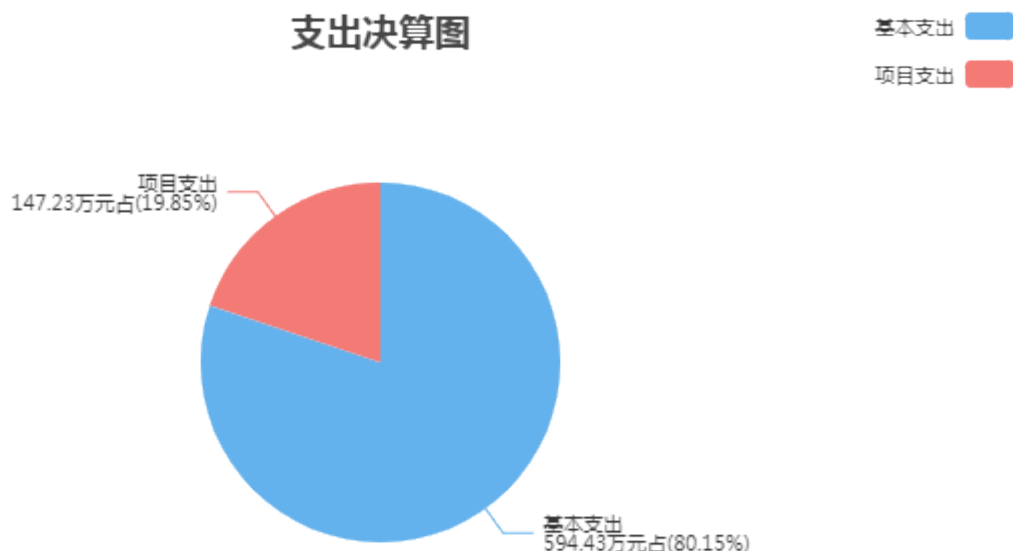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3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3.3 万元，占 68.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60 万元，占 3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4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4.43 万元，占 80.15%；项目支出 147.23 万元，占 19.8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79.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32 万元，增长 6.76%，变动原因：年度间工作任务不同，预算安排不同。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35.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2%。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24.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73.9%。其中：

(一) 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列支年度追加项目。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7.09 万元，支出决算 2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54 万元，支出决算 1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 175 万元，支出决算 13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工作安排，相关项目资金结转至下年。

2. 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年初预算 327.45 万元，支出决算 17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安排的待分人员支出未下达。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7.66 万元，支出决算 4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33.86 万元，支出决算 133.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88.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8.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代缴社会保险费。

（二）公用经费 39.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35.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 万元，增长 2.19%，变动原因：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88.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8.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代缴社会保险费。

(二) 公用经费 39.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5 个，参加会议 106 人次，开支

内容：2022 年三级中医医院评审工作推进会、“端午艾草香关注眼健康”专题工作会、“中药治疗控制与研究”专题学术会议、江苏省中医药学会基层中医药服务专业学术年会、2022 年江苏省中医妇科学术年会。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20 人次，开支内容：2022 年江苏中医膏方与内科学术大会暨名医名家脾胃诊疗学习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2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83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24.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